

#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 315)

中期報告 | 2007/2008



# 目錄

---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8	綜合損益表
9	綜合資產負債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9	其他資料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業績。

## 財務摘要

期內，由於手機收入跌幅抵銷流動服務收入之10%增長，本集團收入輕微下調2%至\$2,056,000,000。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EBITDA」)增加26%至\$551,000,000。股東應佔溢利增加至\$161,000,000，去年同期為\$44,000,000。每股盈利則為27.8港仙。

##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此乃根據分派股東應佔溢利(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之100%作為股息之派息政策。

## 業務回顧

### 香港流動通訊業務

流動服務收入持續增長，反映客戶質素及ARPU不斷提升，而多媒體服務亦越來越受歡迎。本公司一直致力為不同目標客群提供獨特優越服務，為他們帶來非凡的服務質素和無可比擬的客戶體驗。

然而，手機收入則因平均售價下調而減少，顯示市場競爭持續加劇。

數據收入持續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現佔流動服務收入22.1%，較去年同期的17.1%有所增加。多媒體服務佔總數據收入三分之二。

隨著客戶質素提升，綜合ARPU增長7%至\$238，月費計劃服務之ARPU則增加11%至\$283。月費計劃服務客戶流失率於2007年12月為2.1%，情況稍有改善。於2007年12月31日，客戶總數為1,108,000人。3G客戶數目保持增長，現佔月費計劃服務客戶總數40%。

SmarTone-Vodafone一直致力推出各種獨特優越的服務，為客戶帶來無可比擬的體驗，亦使手機在日常生活的應用得以不斷推陳出新。FoneTV個人流動電視服務提供豐富的精選節目和直播電視頻道。SmarTone-Vodafone獨有分熒幕設計，方便客戶欣賞節目及操作各項功能，無論轉換頻道或進行互動交易，均極之簡單快捷。配備HSPA手機的客戶更可選擇升級，以HD Wide高清闊熒幕，欣賞所有節目。

---

SmarTone-Vodafone全面提升其HSPA網絡，下載速度現已高達14.4Mbps，上載速度高達2Mbps。SmarTone-Vodafone的HSPA網絡覆蓋廣泛全面，無論室外室內，均為客戶提供無可比擬的網絡質素。憑藉此完善的網絡，本公司得以提供專為接駁個人電腦而設的SmarTone-Vodafone隨身寬頻，以及各種先進的多媒體服務。我們深信本公司網絡為同級之冠，並得到市場廣泛推崇。

透過與Vodafone之夥伴關係，期內本公司推出了一系列獨家的Vodafone手機及HSPA Modem，以迎合客戶不斷提升的要求。這些產品不僅質素卓越，而且使用極之簡易，並與SmarTone-Vodafone各項服務配合完美，為客戶帶來更多選擇和非凡價值。

## 澳門流動通訊業務

受惠於澳門蓬勃的經濟發展，期內的流動服務收入及溢利均持續增長。

### 前景

由於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加上成本通脹持續上升及利率持續下調，預期下半年度之溢利將會受壓。

本公司會繼續致力為不同目標客群提供獨特優越的服務，以及帶來非凡的服務質素和無可比擬的客戶體驗。此外，本公司會推出各種開創先河的服務，為客戶帶來嶄新的資訊娛樂體驗和滿足他們廣泛的通訊需要，從而開拓新的收入來源。憑藉本公司的競爭優勢，本人深信我們定能在這瞬息萬變的行業，開拓更多業務發展機會，並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導地位。

### 致謝

本人藉此對所有客戶、股東及董事同寅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每位員工的專心致志及努力，衷心致謝。

主席  
郭炳聯

香港，2008年3月4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 財務業績回顧

收入下跌2%至\$2,056,000,000(2006/07上半年：\$2,102,000,000)，其中流動通訊服務收入之增長，被流動電話及配件銷售下降抵銷。受ARPU改善以及客戶數目輕微增長所帶動，流動通訊服務收入增加\$154,000,000或10%。此項收入增長超過提供服務成本及經營開支之增加。銷售貨品成本則跟隨銷售收入下降。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下跌8%。因此，經營溢利急升300%至\$191,000,000(2006/07上半年：\$48,000,000)。融資收入之增加抵銷主要以遞增開支組成之融資成本之增加。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錄得270%之強勁增長至\$161,000,000(2006/07上半年：\$44,000,000)。

收入下跌2%至\$2,056,000,000(2006/07上半年：\$2,102,000,000)。

- 流動通訊服務收入增長10%至\$1,707,000,000(2006/07上半年：\$1,553,000,000)反映客戶質素及ARPU之改善。數據服務收入錄得令人鼓舞的增長，而由於市場價格競爭激烈，本地話音收入持續下跌。

香港之綜合ARPU上升7%至\$238(2006/07上半年：\$222)，反映本集團之客戶質素持續改善。

儘管本地月費有沉重下調之壓力，香港之月費計劃服務ARPU仍錄得11%之增長至\$283(2006/07上半年：\$254)。

由於多媒體服務之採用日益增加，數據服務繼續為本集團之收入增長作出重要貢獻，獲得42%之強勁升幅。

- 因市場競爭激烈令平均售價下跌，流動電話及配件銷售下跌36%至\$349,000,000(2006/07上半年：\$549,000,000)。

銷售成本下降20%至\$690,000,000(2006/07上半年：\$859,000,000)。跟隨流動電話及配件銷售下跌，銷售貨品成本下降37%至\$339,000,000(2006/07上半年：\$539,000,000)。受互連費用、數據服務成本及漫遊合作夥伴費用因使用量增加而上升所帶動下，提供服務成本增加9%至\$350,000,000(2006/07上半年：\$320,000,000)。

經營開支(不包括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輕微上升1%至\$815,000,000(2006/07上半年：\$805,000,000)。由於本集團持續提升網絡容量、質素及覆蓋，網絡經營成本增加4%。銷售及推廣費用下跌18%，主要由於廣告開支下降所致。受勞工及房地產市場之成本壓力所帶動下，員工成本、租金及水電費用，以及其他經營開支合共上升9%。

折舊及出售固定資產虧損下跌8%至\$225,000,000(2006/07上半年：\$244,000,000)，主要由於某些網絡設備經已完成折舊之影響所致。

---

由於期初之未攤銷手機補貼數額下降至\$150,000,000(2006/07上半年：\$168,000,000)，手機補貼攤銷下跌\$11,000,000或10%至\$103,000,000(2006/07上半年：\$114,000,000)。於2007年12月31日未攤銷手機補貼數額增加至\$180,000,000(2007年6月30日：\$150,000,000)。

融資收入增加9%至\$53,000,000(2006/07上半年：\$48,000,000)，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及債務證券之平均結餘增加，以及穩定平均回報所致。融資成本上升14%至\$43,000,000(2006/07上半年：\$38,000,000)，主要由於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之遞增開支增加所致。

澳門流動通訊業務持續增長，並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錄得理想業績。收入增長32%至\$137,000,000(2006/07上半年：\$103,000,000)。此項增長勝過銷售成本、經營開支、折舊及攤銷合共4%之增加。因此，經營溢利上升85%至\$61,000,000(2006/07上半年：\$33,000,000)。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重大變動。回顧期內本集團之資金來自股本及內部產生之資金。本集團之現金資源依然強勁，於2007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投資達\$1,638,000,000(2007年6月30日：\$2,348,000,000)。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及收取之利息淨額分別為\$409,000,000及\$54,000,000。回顧期內，本集團之主要資金流出為購置資產、手機補貼、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及支付2006/07年度之末期及特別現金股息。

董事認為，本集團內部之現金資源，足以應付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 財資管理政策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不時批准之財資管理政策，動用盈餘資金作投資用途。盈餘資金乃存放作銀行存款或投資於投資級別之債務證券。銀行存款主要為港元及美元存款。所投資之債務證券，均以港元或美元結算，年期最長為三年。本集團之政策是持有其於債務證券之投資直至到期日。

於2007年12月31日及200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備用銀行信貸總額為\$100,000,000，該等信貸並無被動用。

本集團受規定須安排銀行為其開立履約保證及信用證。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以現金存款作為該等工具之部份或全部抵押品，以減輕發行成本。於2007年12月31日，已抵押存款總額為\$340,000,000(2007年6月30日：\$324,000,00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 功能貨幣及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港元。除本集團以美元結算之美元銀行存款及債務證券外，所有重大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算。因此，本集團除以美元計算之銀行存款及債務證券外，並無任何重大滙兌收益及虧損風險。本集團現階段並無進行任何外滙對沖活動。

## 或然負債

### 履約保證

若干銀行代表本集團就其於香港及澳門獲當地之電訊管理局發出牌照之責任，向有關當局發出履約保證。於2007年12月31日，此等履約保證之未償總額為\$454,000,000(2007年6月30日：\$404,000,000)。

### 出租、租回安排

一間銀行代表本集團發出一份信用證，為本集團於截至1999年6月30日止年度訂立之出租、租回安排須履行之責任作出擔保。此項信用證全數以盈餘資金作為現金抵押。董事認為，本集團須根據此項擔保付款之風險極微。

## 僱員及購股權計劃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709名全職僱員(2007年6月30日：1,692名)，大部分為香港員工。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為\$209,000,000(2006/07年上半年：\$189,000,000)。

僱員收取之薪酬組合包括基本月薪、獎勵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為酌情性質，須視乎本集團之表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而發放。福利包括退休計劃及醫療與牙科保險。本集團亦就個別僱員之需要，提供內部及公司以外之培訓。

根據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包括董事及僱員在內之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並無授出購股權，有979,000份認購權獲行使以認購本公司979,000股股份，且有193,000份購股權被註銷或失效。於2007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共9,481,500份(2007年6月30日：10,653,500份)。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致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本事務所已審閱載於第8頁至28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列該等中期財務資料負責，本事務所之責任是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報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議之委任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本事務所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師準則進行審閱之範圍，故不能令本事務所保證本事務所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事務所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按照本事務所之審閱，本事務所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事務所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08年3月4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流動通訊服務		1,706,514	1,552,893
流動電話及配件銷售		349,173	548,632
收入	4	2,055,687	2,101,525
銷售成本		(689,557)	(859,354)
網絡成本		(324,951)	(313,342)
員工成本		(209,383)	(188,610)
銷售及推廣費用		(133,813)	(163,428)
租金及水電費用		(76,160)	(72,019)
其他經營開支		(70,948)	(67,703)
折舊、攤銷及出售虧損		(360,059)	(389,372)
<b>經營溢利</b>		<b>190,816</b>	<b>47,697</b>
融資收入	6	52,749	48,408
融資成本	7	(43,240)	(37,955)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5	<b>200,325</b>	<b>58,150</b>
所得稅開支	8	(24,040)	(6,396)
<b>除所得稅後溢利</b>		<b>176,285</b>	<b>51,754</b>
<b>歸於：</b>			
本公司股東		161,101	43,525
少數股東權益		15,184	8,229
		<b>176,258</b>	<b>51,754</b>
<b>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b> (每股以港仙列值)	10		
基本		27.8	7.5
攤薄		27.8	7.5
<b>股息</b>	9		
歸於期內		161,115	—
歸於往年而於期內派付		648,366	69,935

載於第13頁至28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7年12月31日及2007年6月30日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2007年 12月31日 \$000	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000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1	1,776,741	1,832,045
聯營公司權益		1,812	1,812
金融投資	12	56,381	58,854
無形資產	13	782,524	783,925
按金及預付款項－非即期部分	14	51,539	47,673
		<u>2,668,997</u>	<u>2,724,30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6,395	75,066
金融投資	12	—	31,340
應收營業賬款	14	208,332	179,418
按金及預付款項－即期部分		140,405	82,078
其他應收款項	14	55,607	31,143
現金及銀行結存	15	1,637,527	2,316,455
		<u>2,148,266</u>	<u>2,715,500</u>
<b>流動負債</b>			
應付營業賬款	16	114,497	154,9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646,923	711,78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3,183	31,612
客戶按金		34,573	31,312
遞延收入		79,505	79,549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即期部分		76,020	65,895
		<u>974,701</u>	<u>1,075,13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173,565</u>	<u>1,640,361</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842,562</u>	<u>4,364,670</u>
<b>非流動負債</b>			
資產報廢責任		53,118	47,587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非即期部分		613,729	649,8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8,252	129,613
<b>資產淨值</b>		<u>3,037,463</u>	<u>3,537,661</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7	57,698	58,018
儲備		2,940,577	3,452,526
<b>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b>		<u>2,998,275</u>	<u>3,510,544</u>
少數股東權益		39,188	27,117
<b>總權益</b>		<u>3,037,463</u>	<u>3,537,661</u>

載於第13頁至28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409,461	430,58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408,699)	371,766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94,154)	(88,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693,392)	713,7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3)	1,337
於7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2,060	1,038,530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7,635	1,753,5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5	1,637,527	2,083,423
減：短期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339,892)	(329,851)
		1,297,635	1,753,572

載於第13頁至28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歸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	總額
	資本				僱員股份				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贖回儲備	繳入盈餘	報酬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溢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於2006年7月1日	58,279	—	—	2,690	2,371,112	14,864	270	978,327	23,795	3,449,337
匯兌差額	—	—	—	—	—	—	197	—	—	197
股份回購	(91)	—	—	91	(6,628)	—	—	(91)	—	(6,719)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727	—	—	—	727
金融投資之重估盈餘	—	—	20,286	—	—	—	—	—	—	20,286
支付2006年之中期股息予少數股東	—	—	—	—	—	—	—	—	(2,447)	(2,447)
支付2006年之末期股息	—	—	—	—	—	—	—	(69,935)	—	(69,935)
期內溢利	—	—	—	—	—	—	—	43,525	8,229	51,754
於2006年12月31日	58,188	—	20,286	2,781	2,364,484	15,591	467	951,826	29,577	3,443,200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未經審核									
	歸於本公司股東								少數	總額
	資本				僱員股份				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重估儲備	贖回儲備	繳入盈餘	報酬儲備	外匯儲備	保留溢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於2007年7月1日	58,018	270	17,899	2,954	2,349,294	15,705	713	1,065,691	27,117	3,537,661
匯兌差額	—	—	—	—	—	—	253	—	—	253
股份回購	(418)	—	—	418	(34,746)	—	—	(418)	—	(35,164)
發行股份	98	10,642	—	—	—	(1,929)	—	—	—	8,811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9	—	—	—	9
金融投資之重估盈餘	—	—	1,087	—	—	—	—	—	—	1,087
支付2007年之中期股息予少數股東	—	—	—	—	—	—	—	—	(3,113)	(3,113)
支付2007年之末期及特別現金股息	—	—	—	—	—	—	—	(648,366)	—	(648,366)
期內溢利	—	—	—	—	—	—	—	161,101	15,184	176,285
於2007年12月31日	57,698	10,912	18,986	3,372	2,314,548	13,785	966	578,008	39,188	3,037,463

載於第13頁至28頁之附註乃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1 一般資料

數碼通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澳門從事提供流動通訊服務，以及銷售流動電話及配件。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觀塘道378號創紀之城二期31樓。

本公司的股份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幣千元(\$000)列值(除非另有說明)。本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08年3月4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如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一致。

以下乃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須遵守之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與減值 <sup>2</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與庫存股份交易 <sup>3</sup>

<sup>1</sup> 於200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06年1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07年3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3 會計政策 (續)

上述之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除披露影響外，並無對本集團截至2008年6月30日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概述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涉及實體之資本披露要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披露(i)有關某實體對資本管理之目標、政策及過程之定性資料；(ii)有關該實體將何作為資本管理之概要量化數據；及(iii)該實體是否已遵守任何外部資本要求及任何不遵守之後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之新披露要求將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中載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涉及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金融工具產生之所有風險之披露要求，並適用於持有金融工具之任何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要求實體披露金融工具對其財務狀況及業績之重要性以及有關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性質與範圍之定性與量化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引入之新披露要求將於截至2008年6月30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中載列。
-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0號禁止於其結算日後撥回已於以往中期期間確認以成本列賬之權益工具或金融資產之有關商譽及投資之減值虧損。
-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1號提供有關涉及庫存股份或集團實體之股份交易(例如：母公司之股份認購權)是否應於母公司與集團公司之獨立賬目中載列為權益結算或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以下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雖已頒佈，但於2008年6月30日止年度並未生效，亦尚未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	特許服務安排 <sup>2</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一界定利益資產、 最低撥款規定及相互關係之限制 <sup>2</sup>

<sup>1</sup> 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08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分類呈報

本集團超過90%之收入及經營溢利乃來自其流動通訊業務，故本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呈列按業務分類之分析。

分類資料以地區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方式。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資料分析如下：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香港 \$000	澳門 \$000	對銷 \$000	綜合 \$000
收入	1,935,679	136,617	(16,609)	2,055,687
經營溢利	130,214	60,602	—	190,816
融資收入				52,749
融資成本				(43,24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0,325
所得稅開支				(24,040)
除所得稅後溢利				176,285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6個月			
	香港 \$000	澳門 \$000	對銷 \$000	綜合 \$000
收入	2,011,095	103,211	(12,781)	2,101,525
經營溢利	14,900	32,636	161	47,697
融資收入				48,408
融資成本				(37,955)
除所得稅前溢利				58,150
所得稅開支				(6,396)
除所得稅後溢利				51,754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銷售貨品成本	339,407	538,965
攤銷		
手機補貼	103,093	113,846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	32,191	31,091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181,529	199,357
租賃固定資產	40,889	43,588
土地及樓宇、收發站及專線之經營租約租金 (撥回)／存貨之減值虧損	297,540	272,895
(撥回)／存貨之減值虧損	(2,133)	900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357	1,490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1,414	(650)

## 6 融資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上市	113	677
非上市	—	1,501
	113	2,178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存款之利息收入	51,020	44,903
遞增收入	1,616	1,327
	52,749	48,408

遞增收入乃指租賃按金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之變動，並以期初租賃按金金額按利息分攤法計算。

## 7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遞增開支		
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	39,940	37,153
資產報廢責任	3,298	801
其他借貸成本	2	1
	<u>43,240</u>	<u>37,955</u>

遞增開支乃指流動通訊服務牌照費負債及資產報廢責任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之變動，並以期初負債金額按利息分攤法計算。

##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 (2006年：17.5%) 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則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8,104	1,263
海外稅項	7,297	3,870
遞延所得稅	8,639	1,263
	<u>24,040</u>	<u>6,396</u>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9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b>歸於期內</b>		
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2006年：無)	161,115	—
<b>歸於往年而於期內派付</b>		
末期股息，每股27港仙(2006年：12港仙)	156,303	69,935
特別現金股息，每股85港仙(2006年：無)	492,063	—
	648,366	69,935
	809,481	69,935

於2008年3月4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就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此中期股息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列為應付股息，但將列作截至200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派。

於2007年8月28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就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7港仙及特別現金股息每股85港仙，此項股息已於2007年11月19日派付，並已列作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保留溢利分派。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161,101,000(2006年：\$43,525,000)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為按照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78,725,553股(2006年：582,715,303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579,243,252股(2006年：582,715,425股)計算，此股數乃包括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及如全部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被視為將以零代價予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17,699股(2006年：122股)計算。

## 11 固定資產

	\$000
於2007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832,045
添置	169,735
出售	(2,807)
匯兌差額	186
折舊	(222,418)
<b>於2007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b><u>1,776,741</u></b>
於2006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924,064
添置	133,013
出售	(1,847)
匯兌差額	195
折舊	(242,945)
於2006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812,480
添置	256,645
出售	(11,508)
匯兌差額	211
折舊	(225,783)
於2007年6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u>1,832,045</u>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為\$163,571,000（2007年6月30日：\$204,464,000）。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12 金融投資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6,381	58,854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	31,340
	<u>56,381</u>	<u>90,194</u>
減：於結算日起計1年內到期之持至到期日 之債務證券(包括在流動資產內)	—	(31,340)
非流動金融投資總額	<u><u>56,381</u></u>	<u><u>58,854</u></u>
		<b>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000</b>
於2007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		
非上市、並非於活躍市場上買賣及私人發行		<u><u>56,381</u></u>
		\$000
(a)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2007年7月1日		58,854
分配		(3,560)
重估盈餘		<u>1,087</u>
於2007年12月31日		<u><u>56,381</u></u>
		\$000
(b) 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		
於2007年7月1日		31,340
攤銷		(68)
到期贖回		<u>(31,272)</u>
於2007年12月31日		<u><u>—</u></u>

截至2006及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出售持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並無錄得損益。

### 13 無形資產

	手機補貼 \$000	流動通訊 服務牌照費 \$000	總額 \$000
於2007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49,659	634,266	783,925
添置	133,883	—	133,883
攤銷	(103,093)	(32,191)	(135,284)
<b>於2007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b>	<b>180,449</b>	<b>602,075</b>	<b>782,524</b>
於2006年7月1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68,462	631,497	799,959
添置	69,023	66,052	135,075
攤銷	(113,846)	(31,091)	(144,937)
於2006年12月31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23,639	666,458	790,097
添置	124,405	—	124,405
攤銷	(98,385)	(32,192)	(130,577)
於2007年6月30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49,659	634,266	783,925

### 14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應收營業賬款	220,618	192,423
減：應收營業賬款之減值撥備	(12,286)	(13,005)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208,332	179,418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1,944	129,751
其他應收款項	55,607	31,143
減：按金及預付款項－非即期部分	(51,539)	(47,673)
即期部分	404,344	292,639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14 應收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給予用戶及其他客戶約平均30天之除賬期。扣除撥備後之應收營業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現時至30天	171,515	159,535
31至60天	25,798	15,304
61至90天	7,207	3,365
90天以上	3,812	1,214
	<u>208,332</u>	<u>179,418</u>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因此其應收營業賬款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確認之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為\$5,866,000 (2006年：\$7,466,000)。該虧損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內。

## 15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短期已抵押銀行存款	339,892	324,395
銀行存款及現金	89,766	68,070
短期銀行存款	1,207,869	1,923,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7,635	1,992,060
	<u>1,637,527</u>	<u>2,316,455</u>

已抵押銀行存款中，\$226,244,000 (2007年6月30日：\$200,933,000) 已抵押作為本集團3G牌照履約保證之現金抵押品 (如附註19「承擔及或然負債」內所述)。

## 16 應付營業賬款

應付營業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現時至30天	68,862	75,656
31至60天	25,659	40,094
61至90天	7,710	9,769
90天以上	12,266	29,465
	<u>114,497</u>	<u>154,984</u>

## 17 股本

	每股面值 \$0.10之股份	\$000
法定：		
於2007年7月1日及2007年12月31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07年7月1日	580,178,928	58,018
透過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份(a)	979,000	98
股份回購(b)	(4,176,500)	(418)
於2007年12月31日	<u>576,981,428</u>	<u>57,698</u>

a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透過行使購股權以\$8,811,000的代價認購本公司979,000股股份，其中\$98,000已計入股本，結餘\$8,713,000已計入股份溢價賬。就已行使之購股權而言，為數\$1,929,000款項自僱員股份報酬儲備中撥回，並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b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購回4,176,500股股份。此回購股份已於2007年12月31日前註銷。購回該等股份所支付之總額為\$35,164,000已於股東權益中扣除。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17 股本 (續)

以下乃股份回購之詳情：

回購之月份	回購股份之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價格 \$000
		最高 \$	最低 \$	
2007年7月	968,500	9.20	8.85	8,702
2007年10月	1,090,000	9.48	9.06	10,091
2007年11月	1,916,000	9.34	7.24	14,898
2007年12月	202,000	7.29	7.29	1,473
	<u>4,176,500</u>			<u>35,164</u>

## 18 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者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行使價 \$	購股權數目				於2007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於2007年 7月1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予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註銷 / 失效	
2003年2月10日	2003年2月10日至 2011年7月16日	9.29	3,000,000	—	—	—	3,000,000
2003年2月10日	2003年5月2日至 2012年5月1日	9.20	133,500	—	—	—	133,500
2004年2月5日	2005年2月5日至 2014年2月4日	9.00	7,327,000	—	(979,000)	(193,000)	6,155,000
2005年3月1日	2006年3月1日至 2015年2月28日	9.05	193,000	—	—	—	193,000
			<u>10,653,500</u>	—	(979,000)	(193,000)	<u>9,481,500</u>

## 19 承擔及或然負債

### a 資本承擔

於2007年12月31日已作出但未於中期財務報表內作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已訂約		
固定資產	415,820	53,178
股本證券	3,550	3,557
已授權但未訂約	138,891	490,333
	<u>558,261</u>	<u>547,068</u>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個零售店、辦公室、貨倉、收發站及專線。該等租賃擁有不同期限，加租條款及續約權利。

於2007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土地及樓宇及收發站		
1年內	338,815	363,793
1年後但於5年內	225,297	245,054
5年後	24,263	27,939
	<u>588,375</u>	<u>636,786</u>
專線		
1年內	35,937	29,510
1年後但於5年內	23,198	19,765
5年後	1,948	2,176
	<u>61,083</u>	<u>51,451</u>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19 承擔及或然負債 (續)

### c 履約保證金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香港3G牌照	452,487	401,865
其他	1,942	1,942
	<u>454,429</u>	<u>403,807</u>

若干銀行就香港及澳門之電訊管理局向本集團發出多項電訊服務牌照，向該等部門發出履約保證。本公司及多家附屬公司已就有關銀行在履約保證項下之責任作出擔保。

於2007年10月22日，即發出3G牌照第6週年之日，及支付第6年頻譜使用費\$60,000,000後，履約保證作出修訂。經修訂之保證金為\$452,000,000，年期為5年。

### d 出租、租回安排

根據若干於截至1999年6月30日止年度訂立之出租、租回安排，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按照在租約生效時之協定，承諾出租人擔保中介承租者之債務承擔，為期16年。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被要求兌現擔保之風險極微，故認為就上述或然負債之潛在財務影響作出估算乃不切實際。

## 20 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由Cellular 8 Holdings Ltd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54.49%股份，餘下45.51%股份則被廣泛持有。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 a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與新鴻基地產之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在正常業務往來中進行之重大交易載列於下文。全部關連人士之交易均按照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條款進行。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2006
	\$000	\$000
土地及樓宇及收發站之經營租賃租金(i)	33,527	32,496
保險費用(ii)	1,842	2,199

- (i) 土地及樓宇及收發站之經營租賃租金

新鴻基地產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租賃物業予本集團，供作寫字樓、零售店及貨倉之用，並向本集團發出許可證，以於彼等擁有之若干物業上安裝基站、天線及電話電纜。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新鴻基地產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租金和許可證費用合共為\$33,527,000(2006年：\$32,496,000)。

- (ii) 保險費用

新鴻基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一般保險服務。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已付及應付之保金合共為\$1,842,000(2006年：\$2,199,000)。

- b 於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持有權益，該聯營公司之主要股東為新鴻基地產之附屬公司。該聯營公司主要投資於股權基金，而該基金則主要投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科技相關公司。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  
(以港元列值)

## 20 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6個月	
	2007 \$000	2006 \$000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5,681	11,890
股份報酬	—	309
	<u>15,681</u>	<u>12,199</u>

### d 與新鴻基地產及其附屬公司(「新鴻基地產集團」)(包括新鴻基地產集團管理之樓宇及房地產)之交易結餘，已計入其相關之資產負債表項目內，如下：

	2007年 12月31日 \$000	2007年 6月30日 \$000
	應收營業賬款(附註14)	697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14)	6,589	4,407
應付營業賬款(附註16)	93	4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u>2,542</u>	<u>1,769</u>

交易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向無關連人士提供之類似條款償還。

##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 中期股息

董事宣佈向於2008年4月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8港仙(2006年：無)。預期中期股息單將約於2008年4月15日寄送予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08年3月28日(星期五)至2008年4月2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以獲取中期股息，請將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於2008年3月2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室，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權益

於2007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 1.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 相關股份 之數目	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家屬權益 (配偶或 十八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公司權益 (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	十八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郭炳聯	—	—	—	2,237,767 <sup>1</sup>	2,237,767	—	2,237,767	0.38	
黎大鈞	—	—	—	—	—	3,000,000 <sup>2</sup>	3,000,000	0.52	
陳啟龍	—	—	—	—	—	1,103,500 <sup>2</sup>	1,103,500	0.19	

附註：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郭炳聯先生因身為若干酌情信託之受益人而被視為擁有該些股份權益。
- 此乃本公司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權益(現被視為以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衍生工具)，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 2. 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 相關股份 之數目	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家屬權益 (配偶或 十八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公司權益 (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	十八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郭炳聯	75,000	—	—	1,086,165,895 <sup>1</sup>	1,086,240,895	—	1,086,240,895	42.36	
黃奕鑑	145,904	—	—	—	145,904	—	145,904	0	
李家祥	—	—	18,000	—	18,000	—	18,000	0	

附註：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郭炳聯先生因身為若干酌情信託之受益人而被視為擁有該等新鴻基地產股份中1,062,988,347股股份權益。

(b)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新意網」)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股本衍生 工具下持有 相關股份 之數目	總數	佔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其他權益					
	個人權益 (實益持有)	十八歲以下 子女之權益							
郭炳聯	—	—	—	1,742,500 <sup>1</sup>	1,742,500	—	1,742,500	0.08	
黃奕鑑	100,000	—	—	—	100,000	—	100,000	0	
蘇承德	326,667	—	—	—	326,667	133,333 <sup>2</sup>	460,000	0.02	

附註：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郭炳聯先生因身為若干酌情信託之受益人而被視為擁有該等新意網股份中1,070,000股股份權益。
- 此乃新意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之新意網相關股份權益(現被視為以實物交收非上市證券衍生工具)。

(c) 郭炳聯先生於下列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持有以下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透過法團		實質持有	
	透過法團 持有	持有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法團實質 持有	實質持有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Splendid Kai Limited	2,500	25	1,500 <sup>1</sup>	15
Hung Carom Company Limited	25	25	15 <sup>1</sup>	15
Tinyau Company Limited	1	50	1 <sup>1</sup>	50
舉捷有限公司	8	80	4 <sup>1</sup>	40

附註：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郭炳聯先生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權益。該等股份乃由法團持有，而郭先生於該等法團之股東大會上可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



##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7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行政總裁(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18歲之子女)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02年11月15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可授予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僱員)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人士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予日期	行使價 \$	行使期限	於2007年	於期內 授予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於2007年
				7月1日 尚未行使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黎大鈞	2003年2月10日	9.29	2003年2月10日至 2011年7月16日	3,000,000 <sup>1</sup>	—	—	—	3,000,000
陳啟龍	2003年2月10日	9.20	2003年5月2日至 2012年5月1日	133,500 <sup>2</sup>	—	—	—	133,500
	2004年2月5日	9.00	2005年2月5日至 2014年2月4日	970,000 <sup>3</sup>	—	—	—	970,000
<b>僱員</b>	2004年2月5日	9.00	2005年2月5日至 2014年2月4日	6,357,000	—	(979,000)	(193,000)	5,185,000
	2005年3月1日	9.05	2006年3月1日至 2015年2月28日	193,000	—	—	—	193,000

附註：

1. 按原有的5,000,000份購股權，不多於20%的購股權可於2003年2月10日開始行使，不多於40%的購股權可於2003年7月17日開始行使，不多於60%的購股權可於2004年7月17日開始行使，不多於80%的購股權可於2005年7月17日開始行使，全數購股權可於2006年7月17日開始行使。
2. 按原有的200,000份購股權，不多於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於2003年5月2日開始行使，不多於三分之二的購股權可於2004年5月2日開始行使，全數購股權可於2005年5月2日開始行使。
3. 不多於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可於2005年2月5日開始行使，不多於三分之二的購股權可於2006年2月5日開始行使，全數購股權可於2007年2月5日開始行使。

除上述購股權外，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其他參與人士。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並無其他購股權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及淡倉

於2007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Celluar 8 Holdings Limited (「Celluar 8」) <sup>1</sup>	314,397,472	54.49%
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新鴻基地產」) <sup>1&amp;2</sup>	328,565,397	56.94%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HSBC」) <sup>3</sup>	329,285,208	57.07%
Marath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52,610,896	9.11%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37,383,730	6.47%

附註：

1. Celluar 8乃新鴻基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鴻基地產被視為擁有Celluar 8所持有本公司314,397,472股股份權益。
2. TFS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公司14,167,925股股份，該公司乃Fourseas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Fourseas Investments Limited乃新鴻基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鴻基地產亦被視為擁有該等本公司股份權益。
3.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新鴻基地產於上述以其名稱持有的股份權益(及上述其各附屬公司的權益)亦屬HSBC所有，原因為HSBC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新鴻基地產之股份。因此，上述以HSBC之名稱持有之股份數目與新鴻基地產之權益重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07年12月31日，根據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5%或以上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其4,176,500股股份，該等回購股份已被註銷。回購之詳情請參閱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該等回購股份之總價值(不包括費用)共\$35,164,000，已從保留溢利賬及繳入盈餘賬中扣除。而相等於回購股份之面值共\$418,000已從股本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自1999年起成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乃李家祥博士，為擁有專業會計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他成員包括吳亮星先生、顏福健先生及黃奕鑑先生，大部份成員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均具備適當的業務或財務專長及經驗，為本公司提供意見及建議。

審核委員會已於2008年2月22日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及內部審核報告。委員會相信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按照目前香港業內的最佳常規。委員會發現財務報表並未遺漏任何特殊項目，並對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數據及闡釋，表示滿意。委員會亦對集團所採取的內部監控措施感到滿意。

---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外聘之核數師審閱。

本報告所披露之財務資料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並於呈交董事批准前，經審核委員會及外聘之核數師審閱。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規定，當中只偏離守則條文A.4.1項有關非執行董事之服務任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年期，惟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彼等必須至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並由股東重選。因此，概無董事之委任年期超過三年。

董事將繼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而類似之守則亦已被採納以供有關員工（其可能擁有一些未經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在買賣本公司股票時遵守。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6個月期間內，皆有全面遵行標準守則內所訂之標準，當中並無不遵守的情況。

## 其他資料

(財務數字以港元列值)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麥祐興

香港，2008年3月4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黎大鈞先生及陳啟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炳聯先生、黃奕鑑先生、蘇承德先生、張永銳先生、潘魏仕先生及容永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家祥博士，太平紳士、吳亮星先生，太平紳士、楊向東先生及顏福健先生。